

证券代码：834107

证券简称：华强电子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超超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李超超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李超超先生报告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情况及结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柯云女士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6 年度的工作做出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 2026 年度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情况，为保证公司经

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提议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时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利润分配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关于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并拟对外报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前提下，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资金。公司 2026 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委托理财额度是指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全部银行理财产品的初始投资金额（包括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的总和；在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内，资金可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银行融资授信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拟确定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权范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